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万金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五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宁波万金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金精密”、“公司”或“辅导对象”）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辅导机构，于2022年8月26日与万金精密签署辅导协议，并于2022年8月31日完成辅导备案对万金精密开展辅导。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海通证券制定了详尽的辅导计划。现将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的辅导工作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一）辅导时间

2023年7月至2023年9月。

（二）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情况

根据海通证券与万金精密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海通证券派出了张湛、廖翔、孔令海、傅清怡、陈林凯5名辅导人员组成的辅导小组对万金精密进行上市辅导工作，其中张湛担任组长。上述人员均具备金融、法律、会计等方面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辅导期间，接受辅导的人员主要包括：万金精密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万金精密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

表人），以及监管机构认为有必要参与辅导的其他人员。

（四）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次辅导期间，在万金精密的积极配合下，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机构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辅导工作。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如下：

1、根据全面注册制对主板公司的上市要求，并结合近期 IPO 案例及审核形势，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学习理解全面注册制下的上市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要求，树立遵纪守法和诚信经营意识。

2、海通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核查和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依照企业会计制度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形成有效的财务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机制。

3、海通证券协助万金精密明晰公司定位、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规划，辅导公司持续学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及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规要求，并会同公司探讨确定募集资金具体投向。

4、海通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对公司历史沿革中相关股东、公司持股平台股东和公司重要关联法人开展银行流水核查工作。

5、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公司管理层要求，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开展辅导事项进度报告会议。同时，就尽职调查中遇到的重要问题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的实际问题，在辅导对象的积极配合下，公司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上得到进一步改善。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对万金精密开展了全面尽职调查工作。本阶段重点核查了万金精密历史沿革、业务运营情况、财务体系、内控制度建设、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事项，通过尽调发现辅导对象所存在的问题，以确定辅导重点。海通证券会同国浩律师（上海）、立信会计师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对万金精密提出了需关注的问题及解决建议。本期辅导工作按计

划顺利进行，参与辅导各方均能够按照要求履行各自应尽的义务。万金精密接受辅导的人员积极参与、配合辅导工作，保证了本期辅导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对公司进行了全面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公司及其他辅导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万金精密已结合上市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完善采购、销售等环节的内部控制相关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辅导机构将会持续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万金精密的规范运行情况梳理，不断完善公司的三会运作机制，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全面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要求。

2、辅导机构会同其他机构继续对万金精密的研发、资金、费用等环节的内控制度情况进行梳理，协助万金精密持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目前，该部分工作仍在持续进行过程中。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将持续根据辅导计划的安排和公司具体情况继续督促公司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并保证其的有效实施。

3、辅导机构及其他专业机构后续将继续采用现场授课、专题讨论会和书面沟通等方式进行相关人员的培训，严格按照辅导计划执行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

（一）进一步督促公司完善内控制度

辅导工作小组将进一步督促公司完善治理体系，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并有效解决本辅导期内所涉及的问题。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会同会计师、律师协助公司进一步健全、完善内控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

（二）持续开展辅导并进行客户和供应商核查工作

辅导机构将继续通过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的方式，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

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促进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同时，辅导机构将会同其他中介机构通过实地访谈、视频访谈等形式，结合公开网络查询、查阅业务往来资料等多种核查方式开展客户和供应商核查工作。

（三）持续开展财务核查工作

辅导小组将继续开展财务核查工作。针对公司的情况开展循环测试、截止性测试以及大额资金流水核查等财务核查工作，对公司的收入、成本、费用进行进一步梳理及核查，推动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督促公司不断精进各项业务流程设置及制度的有效执行。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万金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五期)》之签字盖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张 湛


孔令海


廖 翔


傅清怡


陈林凯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2日